

南华县财政局文件

南财农〔2021〕4号

南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水利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

南华县水务局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水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水利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楚财农〔2021〕1号)要求，现将 2021 年省级水利专项资金 33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支出列入 2021 年“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”功能分类科目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入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，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列入“31005 基础设施建设”。

此次下达的预算指标，专项用于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。请完善项目库建设和管理，纳入项目库的项目才能实施。请严格执

行《云南省水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云财农〔2019〕211号）等相关规定，切实强化资金监督和绩效管理，确保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。

考虑到中央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政策具体调整优化方案尚未确定，2021年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要求请按照中央确定后的政策执行，具体事项另文通知。

附件：南华县2021年省级水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县政府办、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南华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14日印发
